

香港律師會自2009起舉辦年度旗艦活動「青Teen講場」，透過青年法治教育項目，培養年青人知法守法精神。律師會於本年7月6日及7日，舉辦了全英語進行的兩日一夜大灣區「識法」交流團，帶領來自香港與深圳兩地合共80名學生互相學習交流，行程包括參觀深圳的主要法律機構和到訪國內創新科技企業等，兩地學生一期一會在24位義務律師指導下進行互動，讓本港年青人透過今次機會，親身感受國家迅速發展，兩地學生了解本港普通法制度的重要。



■大灣區「識法」交流團獲得香港、深圳兩地政府、法律機構和學府鼎力支持，與會者齊集在深圳人才公園太合照。

青Teen  
講場

THE LAW SOCIETY  
香港律師會

# 香港律師會「青Teen講場」大灣區識法交流團

## 非凡「識法」教育之旅 塑造年青人未來發展

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，放眼世界才能獲得更多人生體驗。香港律師會踏入117周年，透過旗艦青少年法律教育活動，「青Teen講場」首次舉辦全英語進行的兩日一夜大灣區「識法」交流團。

是次交流團主題「灣區『法』展創明Teen」，在24位律師擔任的義務導師全程陪伴下，60名就讀香港國際學校、本地學校的優異學生前往深圳，與20名來自深圳的國際學校中學生，進行非凡的學習和交流體驗。

活動由合辦機構深圳市司法局協調和支持，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、教育局、深圳市律師協會，以及深圳大學鼎力支持，豐富了交流團的內容，令年青人能夠獲得更深刻的體驗。

### 非凡「識法」 教育之旅啟航



■香港律師會會長  
湯文龍律師

深港兩地學生會合後，在深圳人才公園舉行開幕禮，為非凡「識法」之旅正式啟航。香港律師會會長湯文龍律師致辭時指出，「是次交流團全程均以英語進行，為學生提供沉浸式的語言環境，為衝出世界做好準備。學生在備受尊敬的深圳法律機構參與導賞活動期間，從第一身的角度了解不同的法律制度和實踐。」



■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（右十）與多位社會賢達主持開幕儀式，並與嘉賓合照。



■律政司副司長  
張國鈞

通過不同措施和活動，例如香港律師會這次悉心籌劃的交流團，為培育法律人才奠下基礎。」

深圳市司法局黨委委員、市律師業黨委專職書記陳明指出：「希望深港兩地的青少年朋友們與祖國同心、與時代同行，充分利用這次難得的機會，理解法治精神，感受法治力量，學習法律知識，提升法律素養，並在未來積極投身於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，彰顯大灣區青年的時代擔當。」

「青Teen講場」籌委會主席譚雪欣律師指出：「籌委會非常興奮能夠舉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致辭時指出，「政府致力培育法律人才，而律政司會推動成立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，並

辦大灣區「識法」交流團，不單因為史無前例舉辦此項目，在深層意義中，一群專注地籌劃是次交流團，正是香港法律界的精神所在，目的為法治教育以及粵港澳大灣區先進學習和發展貢獻力量。」

### 獨特機會 到訪法律機構體驗

大灣區「識法」交流團得到港、深兩地鼎力支持和協調，為香港和深圳學生提供獨特機會，參觀深圳的主要法律機構，探索粵港澳大灣區內不同的法律制度。

首先，前往位於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城區的深圳前海合作區人民法院參觀，該法院是全國綜合性司法改革示範法院。其後參觀是粵港澳地區第一家仲裁機構——深圳國際仲裁院，獲劉曉春院長熱情接待，帶領與會者進行導賞活動，認識國家的法治建設以及當地就國際仲裁的最新發展。

### 英語交流 塑造未來發展

香港是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，兩文三語是非常重要，是次交流團以全英語進行，以彰顯香港作為中國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優勢。

兩地學生首日回到下榻酒店，立即進行討論，為演講比賽初賽作好準備。第二日早上，同學們先在深圳大學學生食堂「聽荔」邊吃早餐邊交流後，四支勝出初賽隊伍隨即進行分組演講比賽總決賽，題目是「如何利用香港和內地兩地各自法律制度的特點，共同推動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？」。評判分享喜見每隊表現出色、準備十足，隊員有未來領袖的風範。

### 探索「低空經濟」創新科技

今年初在全國兩會上，「低空經濟」首次成為戰略性新興產業的行列，凸顯其未來增長潛力。是次交流團難能可貴參觀了兩家著名以科技驅動的企業，在大疆，探索最新無人機技術，瞭解無人機如何在各個行業中實現變革，讓參觀者對無人機技術創新應用，以及對未來潛力有深入的了解。在美團，學生們了解了內地的最新科技應用，如何利用無人機外送餐飲的低空經濟發展。

最後一站，交流團前往深圳民法公園，參觀民法博物館了解民法典的歷史和知識，交流團在此劃上完美句號，建立兩地學生與義務律師的情誼，為人生中建立豐富的體驗。



■學生參觀深圳前海合作區人民法院，了解兩地不同的法律制度和實踐。



■在深圳國際仲裁院獲劉曉春院長熱情接待，進行導賞活動。



■參觀以科技驅動著名企業美團，了解如何使用無人機外送餐飲。



■演講比賽表現出色，最後勝出隊伍拍照留念。



■交流團在深圳民法公園參觀民法博物館，了解民法典的歷史和知識。



活動重溫